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143301.SH 17 海通 03
188664.SH 21 海通 09
185359.SH 22 海通 02
185448.SH 22 海通 03
137555.SH 22 海通 04
137904.SH 22 海通 06
138869.SH 23 海通 01
115003.SH 23 海通 03
115104.SH 23 海通 05
115272.SH 23 海通 07
115362.SH 23 海通 09
115487.SH 23 海通 11
115618.SH 23 海通 13
115828.SH 23 海通 15
240454.SH 24 海通 01
240643.SH 24 海通 03
240748.SH 24 海通 05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163508.SH 20 海通 05
185219.SH 22 海通 C1
185400.SH 22 海通 C2
185472.SH 22 海通 C3
137799.SH 22 海通 05
138571.SH 22 海通 07
138870.SH 23 海通 02
115004.SH 23 海通 04
115105.SH 23 海通 06
115273.SH 23 海通 08
115363.SH 23 海通 10
115488.SH 23 海通 12
115619.SH 23 海通 14
240306.SH 23 海通 16
240587.SH 24 海通 02
240644.SH 24 海通 04
240749.SH 24 海通 06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4年度)

发行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25 年 6 月

重要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发行人”或“公司”）对外披露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债券事项的公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本报告中的“报告期”是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21
第三节 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25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34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40
第六节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43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46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47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49
第十节 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50
第十一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变动情况	51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52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53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¹

英文名称：GUOTAI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存续的由中信证券受托管理的发行人债券基本情况如下：

（一）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	17 海通 03
债券代码	143301.SH
起息日	2017-09-22
到期日	2027-09-22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55.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4.99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	-----------------------

¹ 根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协议》，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继及承接海通证券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海通证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该等债券的持有人会议规则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经相关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在本次合并交割日后，由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继债券，债务主体由海通证券变更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20海通05
债券代码	163508.SH
起息日	2020-04-30
到期日	2025-04-30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7.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88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三）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八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八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21海通09
债券代码	188664.SH
起息日	2021-08-30
到期日	2026-08-30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20.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3.43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四）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22 海通 C1
债券代码	185219.SH
起息日	2022-01-12
到期日	2025-01-12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50.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3.18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五）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	22 海通 02
债券代码	185359.SH
起息日	2022-02-21
到期日	2025-02-21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29.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90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六）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二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
------	----------------------------

	发行次级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	22 海通 C2
债券代码	185400.SH
起息日	2022-02-25
到期日	2025-02-25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20.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3.15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七）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债券简称	22 海通 03
债券代码	185448.SH
起息日	2022-03-07
到期日	2025-03-07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5.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3.03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八）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三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三期）
------	---------------------------------------

债券简称	22 海通 C3
债券代码	185472.SH
起息日	2022-03-09
到期日	2025-03-09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24.8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3.29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九）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债券简称	22 海通 04
债券代码	137555.SH
起息日	2022-07-26
到期日	2025-07-26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50.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75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债券简称	22 海通 05
债券代码	137799.SH

起息日	2022-09-09
到期日	2025-09-09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50.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53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十一）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
债券简称	22 海通 06
债券代码	137904.SH
起息日	2022-10-14
到期日	2025-10-14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47.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60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十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
债券简称	22 海通 07
债券代码	138571.SH
起息日	2022-11-10
到期日	2025-11-10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30.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61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十三）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23 海通 02
债券代码	138870.SH
起息日	2023-02-08
到期日	2026-02-08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30.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3.23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十四）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	23 海通 01
债券代码	138869.SH
起息日	2023-02-08
到期日	2025-02-08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25.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95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十五）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23 海通 04
债券代码	115004.SH
起息日	2023-03-06
到期日	2026-03-06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17.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3.26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十六）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	23 海通 03
债券代码	115003.SH
起息日	2023-03-06
到期日	2025-03-06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25.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3.11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十七)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23 海通 06
债券代码	115105.SH
起息日	2023-03-22
到期日	2026-03-22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27.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3.10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十八)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	23 海通 05
债券代码	115104.SH
起息日	2023-03-22
到期日	2025-03-22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33.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97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十九)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23 海通 08
债券代码	115273.SH
起息日	2023-04-24
到期日	2026-04-24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40.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3.05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二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	23 海通 07
债券代码	115272.SH
起息日	2023-04-24
到期日	2025-04-24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20.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89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二十一）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23 海通 10
债券代码	115363.SH
起息日	2023-05-18
到期日	2028-05-18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14.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3.10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二十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	23 海通 09
债券代码	115362.SH
起息日	2023-05-18
到期日	2026-05-18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36.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94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	-----

(二十三)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二）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23 海通 12
债券代码	115488.SH
起息日	2023-06-15
到期日	2028-06-15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20.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3.07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二十四)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一）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	23 海通 11
债券代码	115487.SH
起息日	2023-06-15
到期日	2026-06-15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30.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73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二十五)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品种二）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23 海通 14
债券代码	115619.SH
起息日	2023-07-25
到期日	2028-07-25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27.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3.05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二十六)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品种一）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	23 海通 13
债券代码	115618.SH
起息日	2023-07-25
到期日	2026-07-25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20.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72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二十七)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

司债券（第八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八期）
债券简称	23海通15
债券代码	115828.SH
起息日	2023-08-18
到期日	2026-08-18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32.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67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二十八）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九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九期）
债券简称	23海通16
债券代码	240306.SH
起息日	2023-11-24
到期日	2026-11-24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18.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95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二十九）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24海通02
债券代码	240587.SH
起息日	2024-02-22
到期日	2029-02-22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50.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75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三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	24海通01
债券代码	240454.SH
起息日	2024-02-22
到期日	2027-02-22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10.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58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三十一）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24海通04
债券代码	240644.SH
起息日	2024-03-05
到期日	2029-03-05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33.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70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三十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	24海通03
债券代码	240643.SH
起息日	2024-03-05
到期日	2027-03-05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17.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50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三十三）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24海通06
债券代码	240749.SH
起息日	2024-03-20
到期日	2029-03-20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30.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69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三十四）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	24海通05
债券代码	240748.SH
起息日	2024-03-20
到期日	2027-03-20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41.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55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受托管理协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次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情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按月定期全面排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出现了若干项可能影响债券偿付能力、债券交易价格或者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等监管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及时开展督导工作，督促发行人就相关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正常履职，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3 年度)》，并于 2024 年 2 月 6 日就海通证券 2024 年度业绩预告预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及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大幅减少公告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于

2024年4月18日就海通证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03720240050号）公告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于2024年4月25日就海通证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4〕56号）公告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于2024年5月9日就海通证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45号），公告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于2024年5月10日就海通证券收到收到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4〕36号）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到行政监管措施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于2024年7月3日就海通证券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作为被告、被申请人、第三人涉及的可能导致的损益超过1,000万元的未决诉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仲裁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于2024年7月3日就海通证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于2024年7月15日就海通证券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预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及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大幅减少公告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于2024年7月24日就海通证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于2024年9月10日就海通证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于2024年10月15日、2024年11月27日、2024年12月20日、2024年12月27日就海通证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三、持续监测及排查发行人信用风险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信用风险变化情况，持续监测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债券偿付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根据监管规定或者协议约定，开展信用风险排查，研判信用风险影响程度，了解发行人的偿付意愿，核实

偿付资金筹措、归集情况，评估相关投资者权益保护措施及风险应对措施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信状况良好，偿债意愿正常。

四、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17 海通 03”、“20 海通 05”、“21 海通 09”、“22 海通 02”、“22 海通 03”、“22 海通 04”、“22 海通 05”、“22 海通 06”、“22 海通 07”、“22 海通 C1”、“22 海通 C2”、“22 海通 C3”、“23 海通 01”、“23 海通 02”、“23 海通 03”、“23 海通 04”、“23 海通 05”、“23 海通 06”、“23 海通 07”、“23 海通 08”、“23 海通 09”、“23 海通 10”、“23 海通 11”、“23 海通 12”、“23 海通 13”、“23 海通 14”、“23 海通 15”、“23 海通 16”、“24 海通 01”、“24 海通 02”、“24 海通 03”、“24 海通 04”、“24 海通 05”、“24 海通 06”均无增信措施。

五、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债券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前，受托管理人持续监督并按照监管要求和协议约定定期检查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储、划转和使用情况，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具体情况详见“第四节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受托管理人及时向发行人传达法律法规和规定、监管政策要求和市场典型案例，提示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六、召开持有人会议，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

受托管理人按照《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受托管理协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次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规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

债券（第四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次级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督促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因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触发“17 海通 03”、“20 海通 05”、“21 海通 09”、“21 海通 11”、“22 海通 01”、“22 海通 02”、“22 海通 03”、“22 海通 04”、“22 海通 05”、“22 海通 06”、“22 海通 07”、“22 海通 C1”、“22 海通 C2”、“22 海通 C3”、“23 海通 01”、“23 海通 02”、“23 海通 03”、“23 海通 04”、“23 海通 05”、“23 海通 06”、“23 海通 07”、“23 海通 08”、“23 海通 09”、“23 海通 10”、“23 海通 11”、“23 海通 12”、“23 海通 13”、“23 海通 14”、“23 海通 15”、“23 海通 16”、“24 海通 01”、“24 海通 02”、“24 海通 03”、“24 海通 04”、“24 海通 05”、“24 海通 06”持有人会议召开条件，具体会议召开及决议等情况详见“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七、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已督促“23 海通 16”、“23 海通 15”、“23 海通 14”、“23 海通 13”、“23 海通 12”、“23 海通 11”、“23 海通 10”、“23 海通 09”、“23 海通 08”、“23 海通 07”、“23 海通 05”、“23 海通 06”、“23 海通 04”、“23 海通 03”、“23 海通 01”、“23 海通 02”、“22 海通 07”、“22 海通 06”、“22 海通 05”、“22 海通 04”、“22 海通 C3”、“22 海通 03”、“22 海通 C2”、“22 海通 02”、“22 海通 C1”、“21 海通 09”、“20 海通 05”和“17 海通 03”按期足额付息兑付，受托管理人将持续掌握受托管理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三节 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经营情况

1. 发行人业务情况及经营模式

国泰海通主营业务有财富管理、投资银行、机构与交易、投资管理、国际业务等。近年来，发行人面对客户需求和市场格局的新变化，积极把握国资国企综合改革契机，深入推进综合化服务，统筹设立零售、机构及企业三大客户协同发展委员会，优化完善协同展业的配套保障机制，推动横跨条线、纵贯总分、打通境内外协同协作。报告期内，发行人全面推进零售、机构和企业三类客户服务体系建设。

就具体业务来看：

财富管理业务主要为客户提供证券及期货经纪、金融产品、投资咨询、融资融券、股票质押、约定购回等服务；

投资银行业务主要为企业和政府客户提供上市保荐、股票承销、债券承销、结构性债务融资、并购财务顾问、企业多样化解决方案等服务；

机构与交易业务主要由研究、机构经纪、交易投资以及另类投资等组成。其中，机构经纪主要为机构客户提供主经纪商、席位租赁、托管外包、QFII 等服务；交易投资主要负责股票、固定收益、外汇、大宗商品及其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资交易，以及为客户的投融资及风险管理提供综合金融解决方案；

投资管理业务包括为机构、个人提供基金管理和资产管理服务；

国际业务涵盖经纪、企业融资、资产管理、贷款及融资和金融产品、做市及投资业务等，并积极在美国、欧洲及东南亚等地进行布局。

2024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 433.97 亿元，同比增加 20.0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0.24 亿元，同比增加 38.9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4.40 亿元，同比增加 42.70%。

2. 发行人所处的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行业地位

近三十年来，伴随着我国证券市场的发展，我国证券业经历了不断规范和发展壮大的历程，证券公司创新步伐逐步加快、业务范围逐步扩大、盈利能力逐步提升、抗风险能力逐步增强；同时，我国证券业盈利模式以经纪、自营、承销、信用交易和资产管理等业务为主，行业的收入和利润对证券市场变化趋势依赖程度较高，伴随着证券市场景气周期的变化，我国证券业利润水平也表现出周期波动特征。就近几年的盈利变化情况看，2019-2021年行业连续3年实现了盈利增长，2022-2023年利润则有所下滑。2024年，我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4月份，国务院出台新“国九条”，以强监管、防风险、促高质量发展为主线，聚焦强本强基和严监严管，着力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支持中长期资金入市，健全投资和融资相协调的资本市场功能，这些政策措施的推出，为资本市场的长期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制度基础。9月份以来，提振资本市场的一揽子增量政策陆续出台、基础性制度建设加快实施，互换便利、回购增持再贷款等工具先后落地，资本市场迎来新的发展契机，活跃度显著提升，为证券行业加快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创造了难得机遇，证券公司纷纷加快改革转型步伐，提升服务新质生产力和居民财富管理的综合能力。与此同时，中国证监会提出“到2035年形成2-3家具备国际竞争力与市场引领力的投资银行和投资机构”，支持头部机构通过并购重组、组织创新等方式提升核心竞争力，为头部券商做优做强、加快推进建设一流投资银行指明了发展方向，证券公司为实现强强联合、优势互补而进行的并购重组步伐明显加快。

国泰海通牌照齐备、业务全面、布局全国、辐射海外，主营业务均居行业前列，综合服务能力强。从设立以来始终坚持综合服务理念、为客户提供综合化服务，竞争能级持续跃升、经营业绩保持领先、行业地位不断巩固。

3. 经营业绩

发行人 2024 年度营业收入分行业情况²

单位：人民币/亿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财富管理	110.00	66.10	12.76	10.12

² 相关业务数据引用自《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其中 2024 年年度报告未包含海通证券相关业务及财务数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投资银行	26.72	15.73	-24.04	-17.17
机构与交易	213.53	121.67	43.02	26.17
投资管理	46.42	28.06	-2.21	-5.01
国际业务	29.09	12.40	34.49	-2.23
其他	8.20	23.42	-20.22	6.63

2024年，财富管理业务营业收入110亿元，占营业收入的25.35%，同比增加12.76%，营业利润率同比上升1.45个百分点，主要受证券市场行情波动影响；投资银行业务营业收入26.72亿元，占营业收入的6.16%，同比减少24.04%，营业利润率同比下降4.88个百分点，主要系股票承销收入减少；机构及交易业务营业收入213.53亿元，占营业收入的49.20%，同比增加43.02%，营业利润率上升7.61个百分点，主要得益于自营投资收益增长；投资管理业务营业收入46.42亿元，占营业收入的10.70%，同比减少2.21%，营业利润率上升1.78个百分点，与上年基本持平；国际业务营业收入29.09亿元，占营业收入的6.70%，同比增加34.49%，营业利润率同比上升16.01个百分点，主要得益于香港子公司金融工具投资收益的增长。公司各项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1）财富管理业务

1) 零售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

截至2024年末，君弘APP用户4,163.97万户、较上年末增长3.0%，平均月活884.71万户，同比增长11.1%。个人资金账户数1,931.94万户、较上年末增长8.3%。“君享投”投顾业务客户资产保有规模264.1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07.5%。报告期内，境内股基交易份额5.17%、较上年提升0.41个百分点；金融产品销售额9,505亿元、同比增长27.7%，金融产品月均保有量2,589亿元、同比增长6.9%。

2) 期货经纪业务

报告期内，国泰君安期货期货成交金额129.94万亿元、同比增长53.7%，市场份额10.49%、较上年提升3.06个百分点。在上海期货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郑州商品交易所、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和广州期货交易所的成交份额分别排名第2位、第3位、第3位、第2位和第3位。期末客户权益规模1,344亿元、

较上年末增长 33.9%。

3) 融资融券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净新增融资融券客户数 3.05 万户、同比增长 96.1%。报告期末，公司融资融券余额 1,006.1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3.1%，市场份额 5.40%。

4) 股票质押业务

公司坚持“低杠杆、高流动性”的发展策略，推动资产结构不断优化；加强合规及风险管控，完善风险处置化解机制，持续提升资产质量。报告期末，股票质押及约定购回业务待购回余额 229.23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19.1%。

(2) 投资银行业务

2024 年，公司投资银行业务积极应对市场形势变化，深化拓展业务策略，强化内部综合管理，主要业务排名和市场份额持续提升，债券业务收入快速增长。报告期内，公司证券主承销额 9,967.14 亿元、同比增长 16.9%，市场份额 9.63%、较上年提升 1.51 个百分点，排名稳固行业第 3 位。具体来看，股权主承销额 163.27 亿元、同比下降 71.2%，市场份额 6.59%、较上年提升 0.38 个百分点，其中，IPO 主承销家数 9 家，排名稳固行业第 3 位；IPO 主承销额 45.76 亿元、同比下降 85.6%，市场份额 6.90%、较上年下降 1.93 个百分点，排名提升至行业第 4 位。债券主承销额 9,803.86 亿元、同比增长 23.2%，市场份额 9.70%、较上年提升 1.40 个百分点，排名稳固行业第 3 位。其中，公司债主承销额 3,719.86 亿元、同比增长 17.0%，市场份额 9.42%、较上年提升 1.17 个百分点，排名行业第 3 位；金融债主承销额 2,655.56 亿元、同比增长 34.9%，市场份额 8.81%、较上年提升 2.06 个百分点，排名提升至第 4 位。全年完成并购重组项目 8 个、财务顾问（FA）项目 26 个。

(3) 机构与交易业务

1) 研究业务

2024 年，公司研究业务优化研究团队、强化研究能力、完善研究体系，重点客户研究排名大幅提升，市场影响力不断增强；持续推进跨境研究一体化，共享

境内外研究资源,推动海外新兴市场研究,加强对海外机构客户的研究服务力度。报告期内,公司研究所共完成研究报告 9,066 篇,开展对机构客户路演 51,235 人次,其中,对核心客户路演 33,900 人次、同比增长 26.2%。

2) 机构经纪业务

公司致力于实现机构客户服务的专业化、综合化和平台化,加强“机构+”协同,对公募基金、保险、银行理财子公司、信托、私募基金和海外机构的综合服务能力不断增强,机构客户覆盖率稳步提升。报告期内,机构客户股基交易份额及席位佣金份额持续增长,QFII 及券商交易结算等业务快速发展,托管与基金服务业务继续保持行业领先。报告期内,机构客户股基交易额 14.89 万亿元、同比增长 34.8%,市场份额 2.54%、较上年提升 0.24 个百分点,其中 QFII 股基交易额 6.28 万亿元、同比增长 88.5%。机构客户综合服务平台--道合平台活跃度显著增强,报告期末,道合销售通保有规模 766.3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75.0%。PB(主经纪商)交易系统客户资产规模 8,095.5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2.9%。托管与基金服务业务规模 32,24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5%,其中,托管私募基金产品数量继续排名证券行业第 2 位、2024 年新增证券类私募基金产品托管数量市场份额排名行业第 1 位,托管公募基金规模 2,077.5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8.5%,继续排名证券行业第 1 位。

3) 交易投资业务

公司继续围绕打造“卓越的金融资产交易商”,坚定向客需驱动的低风险、非方向性业务转型,夯实一流的交易定价能力和客户服务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场外衍生品业务累计新增名义本金 12,383.45 亿元、同比增长 40.1%;期末存续名义本金 2,853.77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12.4%。

另类投资业务方面,国泰君安证裕重点推进战略投资、助力上海科创中心建设,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稳健开展产业投资,优化退出管理、多样化实现项目退出。报告期内,新增投资项目 11 个、新增投资金额 3.91 亿元,完成 11 个项目退出、退出项目投资成本 10.50 亿元。报告期末存续投资项目 73 个、投资金额 51.46 亿元,其中,存续跟投项目 13 个、跟投投资金额 10.48 亿元。

（4）投资管理业务

1) 基金管理

2024年，华安基金持续加强投研核心能力建设，着力打造“中心化研究平台+多元化投资团队”，主动权益类基金中长期投资业绩表现良好；坚持多元化业务布局，总资产管理规模再创新高，主动权益、被动指数、固定收益、专户、公募REITs等各类业务实力显著增强；持续打造特色化优势，黄金ETF、创业板50ETF等产品保持市场领先；强化产品前瞻性布局，全年新发行32只公募基金、合计募集规模218亿元；坚持创新驱动，发行上海首单消费类REIT、首批A500场外指数基金等产品。报告期末，华安基金管理资产规模7,724.0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4.4%。公募基金管理规模6,931.6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4.7%，其中，非货公募基金管理规模4,135.38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7.5%。专户资产管理规模792.3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1.3%。

2) 资产管理

2024年，国泰君安资管深化投研核心能力建设，打造泛权益、泛固收及融资业务核心竞争力，公募量化指数增强、中短债等重点产品业绩表现良好，管理资产规模保持增长。报告期内，搭建“企业嘉”服务平台、深化公私募产品销售合作，全面融入集团三大客户服务体系；持续完善产品布局，加大对固收产品线期限和策略的覆盖、首批发行A500指数增强型公募产品、加快打造“君理财”、“君享投”私募产品；积极推进REITs生态圈建设，提升行业影响力。报告期末，国泰君安资管管理资产规模5,884.3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5%，其中，集合资产管理规模2,393.2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9.1%，单一资产管理规模1,295.38亿元、较上年末下降2.6%，专项资产管理规模1,404.01亿元、较上年末下降4.1%。报告期内，新发公募产品10只，首发规模合计61.39亿元；期末存续公募产品57只，管理规模791.67亿元、较上年末增长47.3%。

3) 私募股权基金管理

2024年，国泰君安创投坚持投行、投资、投研协同联动，深耕科技创新、深化与产业龙头合作，加强母基金产业龙头CVC（企业风险投资）布局，推进产业

直投资基金、并购基金以及城市更新与新基建基金业务开展，优化投后和退出管理，持续提升“募投管退”核心能力。报告期内，新成立产业直投资基金 2 只、合计规模 23 亿元，新成立并购基金 3 只、合计规模 23 亿元，成立国内首单商业 Pre-REIT 基金——百联国泰一号基金。

（5）国际业务

公司国际业务涵盖经纪、企业融资、资产管理、贷款及融资和金融产品、做市及投资业务等，并积极在美国、欧洲及东南亚等地进行布局。2024 年，公司国际业务完善顶层架构设计，加强跨境一体化管理，优化海外资产负债结构，业绩表现优异。报告期内，财富管理业务挖掘本地客群跨境需求，完善产品布局，首批入选跨境理财通试点券商并展业；投行业务跨境一体化合作效应显现，全年完成 3 个 IPO 和 10 个配售项目；跨境衍生品业务丰富产品品类，加大拓客力度，业务规模持续增长；海外布局取得积极进展，越南子公司增资获得越南证监会批复，英国子公司实现 E-FICC 大类资产全覆盖，澳门子公司正式投入运营。2024 年，客户资产期末托管金额较上年末增长 16.7%，资产管理期末规模 117.7 亿港元、较上年末增长 178%，投行业务承销债券规模 3,890.83 亿港元、同比增长 85.2%；跨境衍生品累计新增名义本金 6,127.86 亿元、同比增长 35.5%，期末余额 1,172.37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28.1%。

二、发行人 2024 年度财务状况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³

单位：人民币/亿元

³ 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为国泰君安 2022 年至 2024 年数据，其中 2024 年末包含海通证券数据

序号	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30%的, 说明原因
1	总资产	10,477.45	9,254.02	13.22	
2	总负债	8,702.72	7,520.24	15.72	
3	净资产	1,774.74	1,733.78	2.36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07.75	1,669.69	2.28	
5	资产负债率 (%)	77.69	76.77	1.20	
6	流动比率 (%)	122	129	-5.43	
7	速动比率 (%)	122	129	-5.43	
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76.54	1,666.02	24.64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30%的, 说明原因
1	营业收入	433.97	361.41	20.08	
2	营业成本	267.38	239.64	11.58	
3	利润总额	166.62	121.48	37.16	主要系财富管理业务、机构及交易业务、国际业务利润总额同比增加所致。其中，财富管理业务同比增加18.52%，系证券市场行情波动影响；机构与交易业务同比增加73.77%，主要得益于自营投资收益增长；国际业务同比增加86.50%，主要得益于香港子公司金融工具投资收益的增长
4	净利润	135.49	98.85	37.06	主要系财富管理业务、机构及交易业务、国际业务利润总额同比增加所致。其中，财富管理业务同比增加18.52%，系证券市场行情波动影响；机构与交易业务同比增加73.77%，主要得益于自营投资收益增长；国际业务同比增加86.50%，主要得益于香港子公司金融工具投资收益的增长
5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24	93.74	38.94	主要系财富管理业务、机构及交易业务、国际业务利润总额同比增加所致。其中，财富管理业务同比增加18.52%，

					系证券市场行情波动影响；机构与交易业务同比增加73.77%，主要得益于自营投资收益增长；国际业务同比增加86.50%，主要得益于香港子公司金融工具投资收益的增长
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309.35	264.68	16.88	-
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561.05	72.04	678.85	主要为代理买卖证券款由上年的净减少变为本年的净增加，使得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26.59	-262.60	13.71	-
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75.09	59.43	26.35	-
10	应收账款周转率	-	-	-	-
11	存货周转率	-	-	-	-
12	EBITDA全部债务比 (%)	4.26	4.09	4.16	-
13	利息保障倍数	2.31	1.95	18.46	-
14	EBITDA利息倍数	2.44	2.06	18.45	-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报告期内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 海通 01
债券代码	240454.SH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和置换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的自有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用于置换偿还 GC 海通 01 本金的自有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是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报告期内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或截至报告批准报出日）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合法合规

（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 海通 02
债券代码	240587.SH

募集资金总额	5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和置换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的自有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5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用于置换偿还 GC 海通 01 及 21 海通 01 本金的自有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是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报告期内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或截至报告批准报出日）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合法合规

（三）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 海通 03
债券代码	240643.SH
募集资金总额	17.00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和置换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的自有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7.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用于置换偿还 21 海通 01 本金的自有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是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报告期内项目	不适用

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截至报告期末（或截至报告批准报出日）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合法合规

（四）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 海通 04
债券代码	240644.SH
募集资金总额	33.00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和置换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的自有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33.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用于置换偿还 21 海通 01 及 21 海通 02 本金的自有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是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报告期内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或截至报告批准报出日）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合法合规

（五）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 海通 05
债券代码	240748.SH
募集资金总额	41.00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和置换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的自有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41.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用于置换偿还 21 海通 02 本金的自有资金以及偿还 21 海通 03 本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是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报告期内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或截至报告批准报出日）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合法合规

（六）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 海通 06
债券代码	240748.SH
募集资金总额	3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和置换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的自有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3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用于偿还 21 海通 03 本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是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报告期内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或截至报告批准报出日）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合法合规

二、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报告期内，“20 海通 05”、“21 海通 09”、“22 海通 02”、“22 海通 03”、“22 海通 04”、“22 海通 05”、“22 海通 06”、“22 海通 07”、“22 海通 C1”、“22 海通 C2”、“22 海通 C3”、“23 海通 01”、“23 海通 02”、“23 海通 03”、“23 海通 04”、“23 海通 05”、“23 海通 06”、“23 海通 07”、“23 海通 08”、“23 海通 09”、“23 海通 10”、“23 海通 11”、“23 海通 12”、“23 海通 13”、“23 海通 14”、“23 海通 15”、“23 海通 16”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且截至报告期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上述债项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发行人定期报告的披露内容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不涉及募集资金挪用等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17 海通 03”、“20 海通 05”、“21 海通 09”、“22 海通 02”、“22 海通 03”、“22 海通 04”、“22 海通 05”、“22 海通 06”、“22 海通 07”、“22 海通 C1”、“22 海通 C2”、“22 海通 C3”、“23 海通 01”、“23 海通 02”、“23 海通 03”、“23 海通 04”、“23 海通 05”、“23 海通 06”、“23 海通 07”、“23 海通 08”、“23 海通 09”、“23 海通 10”、“23 海通 11”、“23 海通 12”、“23 海通 13”、“23 海通 14”、“23 海通 15”、“23 海通 16”、“24 海通 01”、“24 海通 02”、“24 海通 03”、“24 海通 04”、“24 海通 05”、“24 海通 06”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鉴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 2025 年 3 月 14 日起，国泰海通承继及承接海通证券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针对存续债项，受托管理人已与国泰海通及相关专项账户开户银行签署补充协议，目前专项账户运行正常，不涉及从专户转

入一般户或其他资金转入专户的情况，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一、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及监管规定按时披露了定期报告，相关披露情况如下：

序号	报告披露时间	定期报告名称	公告场所
1	2024-03-29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上交所
2	2024-04-2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债券事项的公告	上交所
3	2024-08-3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上交所

针对发行人上述定期报告，中信证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核查了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定期报告的书面确认情况。

二、发行人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针对可能影响债券偿付能力、债券交易价格或者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及监管规定披露了临时报告，相关披露情况如下：

序号	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名称	披露事项
1	2024-01-3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业绩预告	预计 2023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84.57%到 85.97%；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95.31%到 96.87%
2	2024-04-1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	因公司在相关主体违反限制性规定转让中核钛白 2023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过程中涉嫌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
3	2024-04-2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	因公司在相关主体违反限制性规定转让中核钛白 2023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过程中涉嫌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拟决定对公司违反限制性规定转让股票的违法行为，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以罚款
4	2024-05-0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因公司在相关主体违反限制性规定转让中核钛白 2023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过程中涉嫌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违反限制性规定转让股票的违法行为，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以罚款
5	2024-05-1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收到行政监管措施的公告	公司作为“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专业投资者）（债券简称 21 格地 02）”、“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债券简称 22 格地 02）的主承销商和受托管理人，因未对个别存货周边楼盘开盘价格低于项目楼面价的情况予以审慎分析核查；在

			“22 格地 02”期后事项核查中，未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评估进行持续关注和尽职调查；未制作咨询审计机构工作底稿；未对发行人重大损失披露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对发行人差错更正事项披露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不及时，广东证监局决定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措施
6	2024-06-28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聘请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和德勤香港为公司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6	2024-07-0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重大诉讼仲裁的公告	公司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作为被告、被申请人、第三人涉及的可能导致的损益合计超过 1,000 万元的未决诉讼、仲裁
7	2024-07-09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预计 2024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69.53%到 76.00%；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76.81%到 84.50%
8	2024-07-19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聘请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和德勤香港为公司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9	2024-09-0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海通证券与国泰君安证券正在筹划由国泰君安通过向海通证券全体 A 股换股股东发行 A 股股票、向海通证券全体 H 股换股股东发行 H 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海通证券并发行 A 股股票募集配套资金。鉴于上述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 A 股股票于 2024 年 9 月 6 日开市时起开始停牌
10	2024-10-1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了《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所涉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议案
11	2024-11-2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市国资委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配套融资有关事项的批复》（沪国资委产权〔2024〕210 号），原则同意由国泰君安通过向海通证券全体 A 股换股股东发行 A 股股票、向海通证券全体 H 股换股股东发行 H 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海通证券并发行 A 股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总体方案
12	2024-11-2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了《经营者集中

		重大资产重组获得《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的公告	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执二审查决定（2024）584号），具体内容如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第三十条规定，经初步审查，现决定，对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案不实施进一步审查。你公司从即日起可以实施集中。该案涉及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之外的其他事项，依据相关法律办理
13	2024-11-2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所涉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3合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14	2024-12-14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15	2024-12-2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境外监管审批有关进展的公告	根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协议》约定及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以下简称“香港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因海通证券在中国香港的部分子公司为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下的持牌法团，国泰君安作为存续公司就本次合并后成为海通证券该等子公司大股东（即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附表1第1部第6条规则下规定的大股东）相关事项向香港证监会提出申请。截至2024年12月23日，香港证监会已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132条，批准国泰君安作为存续公司，在本次合并后成为海通证券相关境外子公司大股东
16	2024-12-24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	2024年12月23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4〕39号）。上交所依据相关规定对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和相关协议约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现发行人存在应披未披、披露不及时或者披露信息不准确的情形。

第六节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已督促发行人相关债券按期足额付息，受托管理人将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发行人报告期内相关债券具体偿付情况如下：

一、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

2024 年 9 月 23 日，发行人向截至 2024 年 9 月 2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17 海通 03”公司债券持有人支付了 2023 年 9 月 22 日至 2024 年 9 月 21 日期间的利息。

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

2024 年 4 月 30 日，发行人向截至 2024 年 4 月 2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20 海通 05”公司债券持有人支付了自 2023 年 4 月 30 日至 2024 年 4 月 29 日期间的利息。

三、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

2024 年 1 月 15 日，发行人向截至 2024 年 1 月 12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21 海通 01”公司债券持有人支付了自 2023 年 1 月 13 日至 2024 年 1 月 12 日期间的利息。

2024 年 2 月 8 日，发行人向截至 2024 年 2 月 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21 海通 02”公司债券持有人支付了自 2023 年 2 月 8 日至 2024 年 2 月 7 日期间的利息。

2024 年 2 月 21 日，发行人向截至 2024 年 2 月 2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22 海通 02”公司债券持有人支付了自 2023 年 2 月 21 日至 2024 年 2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

2024 年 3 月 7 日，发行人向截至 2024 年 3 月 6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22 海通 03”公司债券持有人支付了自 2023 年 3 月 7 日至 2024 年 3 月 6 日期间的利息。

四、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

2024 年 1 月 12 日，发行人向截至 2024 年 1 月 1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22 海通 C1”公司债券持有人支付了自 2023 年 1 月 12 日至 2024 年 1 月 11 日期间的利息。

2024 年 2 月 26 日，发行人向截至 2024 年 2 月 23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22 海通 C2”公司债券持有人支付了自 2023 年 2 月 25 日至 2024 年 2 月 24 日期间的利息。

2024 年 3 月 11 日，发行人向截至 2024 年 3 月 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22 海通 C3”公司债券持有人支付了自 2023 年 3 月 9 日至 2024 年 3 月 8 日期间的利息。

五、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24 年 7 月 26 日，发行人向截至 2024 年 7 月 2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22 海通 04”公司债券持有人支付了自 2023 年 7 月 26 日至 2024 年 7 月 25 日期间的利息。

2024 年 9 月 9 日，发行人向截至 2024 年 9 月 6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22 海通 05”公司债券持有人支付了自 2023 年 9 月 9 日至 2024 年 9 月 8 日期间的利息。

2024 年 10 月 14 日，发行人向截至 2024 年 10 月 1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22 海通 06”公司债券持有人支付了自 2023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3 日期间的利息。

2024 年 11 月 11 日，发行人向截至 2024 年 11 月 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22 海通 07”公司债券持有人支付了自 2023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4 年 11 月 9 日期间的利息。

2024 年 2 月 8 日，发行人向截至 2024 年 2 月 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23 海通 01”及“23 海通 02”公司债券持有人支付了自 2023 年 2 月 8 日至 2024 年 2 月 7 日期间的利息。

2024 年 3 月 6 日，发行人向截至 2024 年 3 月 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23 海通 03”及“23 海通 04”公司债券持有人支付了自 2023 年 3 月 6 日至 2024 年 3 月 5 日期间的利息。

2024年3月22日，发行人向截至2024年3月2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23海通05”及“23海通06”公司债券持有人支付了自2023年3月22日至2024年3月21日期间的利息。

2024年4月24日，发行人向截至2024年4月2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23海通07”及“23海通08”公司债券持有人支付了自2023年4月24日至2024年4月23日期间的利息。

2024年5月20日，发行人向截至2024年5月17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23海通09”及“23海通10”公司债券持有人支付了自2023年5月18日至2024年5月17日期间的利息。

2024年6月17日，发行人向截至2024年6月1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23海通11”及“23海通12”公司债券持有人支付了自2023年6月15日至2024年6月14日期间的利息。

2024年7月25日，发行人向截至2024年7月2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23海通13”及“23海通14”公司债券持有人支付了自2023年7月25日至2024年7月24日期间的利息。

2024年8月19日，发行人向截至2024年8月16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23海通15”公司债券持有人支付了自2023年8月18日至2024年8月17日期间的利息。

2024年11月25日，发行人向截至2024年11月2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23海通16”公司债券持有人支付了自2023年11月24日至2024年11月23日期间的利息。

报告期内，“24海通01”、“24海通02”、“24海通03”、“24海通04”、“24海通05”、“24海通06”不涉及兑付兑息事项。中信证券将持续掌握受托管理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报告期内，“23 海通 16”、“23 海通 15”、“23 海通 14”、“23 海通 13”、“23 海通 12”、“23 海通 11”、“23 海通 10”、“23 海通 09”、“23 海通 08”、“23 海通 07”、“23 海通 05”、“23 海通 06”、“23 海通 04”、“23 海通 03”、“23 海通 01”、“23 海通 02”、“22 海通 07”、“22 海通 06”、“22 海通 05”、“22 海通 04”、“22 海通 C3”、“22 海通 03”、“22 海通 C2”、“22 海通 02”、“22 海通 C1”、“21 海通 09”、“20 海通 05”、“17 海通 03”、已按期足额兑付利息或者本息，未出现债券兑付兑息违约情形，发行人偿债意愿正常。报告期内“24 海通 01”、“24 海通 02”、“24 海通 03”、“24 海通 04”、“24 海通 05”和“24 海通 06”不涉及兑付兑息事项。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指标（合并口径）	2024年末/2024年度	2023年末/2023年度
流动比率（%）	122	129
速动比率（%）	122	129
资产负债率（%）	77.69	76.77
EBITDA利息倍数	2.44	2.06

注：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资产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

从流动比率来看，发行人 2023 年、2024 年流动比率分别为 129%和 122%，降幅为 5.43%。从速动比率来看，发行人 2023 年、2024 年速动比率分别为 129%和 122%，降幅为 5.43%。从资产负债率来看，发行人 2023 年、2024 年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6.77%和 77.69%，增幅为 1.20%。从 EBITDA 利息倍数来看，发行人 2023 年、2024 年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2.06 和 2.44，增幅为 18.45%。

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17 海通 03”、“20 海通 05”、“21 海通 09”、“22 海通 02”、“22 海通 03”、“22 海通 04”、“22 海通 05”、“22 海通 06”、“22 海通 07”、“22 海通 C1”、“22 海通 C2”、“22 海通 C3”、“23 海通 01”、“23 海通 02”、“23 海通 03”、“23 海通 04”、“23 海通 05”、“23 海通 06”、“23 海通 07”、“23 海通 08”、“23 海通 09”、“23 海通 10”、“23 海通 11”、“23 海通 12”、“23 海通 13”、“23 海通 14”、“23 海通 15”、“23 海通 16”、“24 海通 01”、“24 海通 02”、“24 海通 03”、“24 海通 04”、“24 海通 05”、“24 海通 06”均无增信机制。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根据约定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定《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规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次级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按照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未发现“17 海通 03”、“20 海通 05”、“21 海通 09”、“22 海通 02”、“22 海通 03”、“22 海通 04”、“22 海通 05”、“22 海通 06”、“22 海通 07”、“22 海通 C1”、“22 海通 C2”、“22 海通 C3”、“23 海通 01”、“23 海通 02”、“23 海通 03”、“23 海通 04”、“23 海通 05”、“23 海通 06”、“23 海通 07”、“23 海通 08”、“23 海通 09”、“23 海通 10”、“23 海通 11”、“23 海通 12”、“23 海通 13”、“23 海通 14”、“23 海通 15”、“23 海通 16”、“24 海通 01”、“24 海通 02”、“24 海通 03”、“24 海通 04”、“24 海通 05”、“24 海通 06”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和有效性存

在异常。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受托管理人按照《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督促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针对“17 海通 03”、“20 海通 05”、“21 海通 09”、“21 海通 11”、“22 海通 01”、“22 海通 02”、“22 海通 03”、“22 海通 04”、“22 海通 05”、“22 海通 06”、“22 海通 07”、“22 海通 C1”、“22 海通 C2”、“22 海通 C3”、“23 海通 01”、“23 海通 02”、“23 海通 03”、“23 海通 04”、“23 海通 05”、“23 海通 06”、“23 海通 07”、“23 海通 08”、“23 海通 09”、“23 海通 10”、“23 海通 11”、“23 海通 12”、“23 海通 13”、“23 海通 14”、“23 海通 15”、“23 海通 16”、“24 海通 01”、“24 海通 02”、“24 海通 03”、“24 海通 04”、“24 海通 05”、“24 海通 06”因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触发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条件。“17 海通 03”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20 海通 05”、“21 海通 09”、“21 海通 11”、“22 海通 01”、“22 海通 02”、“22 海通 03”、“22 海通 04”、“22 海通 05”、“22 海通 06”、“22 海通 07”、“22 海通 C1”、“22 海通 C2”、“22 海通 C3”、“23 海通 01”、“23 海通 02”、“23 海通 03”、“23 海通 04”、“23 海通 05”、“23 海通 06”、“23 海通 07”、“23 海通 08”、“23 海通 09”、“23 海通 10”、“23 海通 11”、“23 海通 12”、“23 海通 13”、“23 海通 14”、“23 海通 15”、“23 海通 16”、“24 海通 01”、“24 海通 02”、“24 海通 03”、“24 海通 04”、“24 海通 05”、“24 海通 06”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述债项债务承继安排的议案。

2025 年 3 月 13 日，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及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 A 股股份登记已完成。2025 年 3 月 14 日，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的 H 股换股实施亦已完成，自 2025 年 3 月 14 日起，国泰海通承继上述债项，上述债项债务主体由海通证券变更为存续公司，即国泰海通。国泰海通作为上述债项的债务主体，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及法律法规要求，继续履行还本付息、信息披露等义务，办理相关业务，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同时，海通证券不再作为上述债项的债务主体。

第十节 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原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信用评级机构为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为中诚信国际）。中诚信国际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出具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根据上述评级报告，经中诚信国际评定，原海通证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24 海通 06”、“24 海通 05”、“24 海通 04”、“24 海通 03”、“24 海通 02”、“24 海通 01”、“23 海通 16”、“23 海通 15”、“23 海通 14”、“23 海通 13”、“23 海通 12”、“23 海通 11”、“23 海通 10”、“23 海通 09”、“23 海通 08”、“23 海通 07”、“23 海通 05”、“23 海通 06”、“23 海通 04”、“23 海通 03”、“23 海通 01”、“23 海通 02”、“22 海通 07”、“22 海通 06”、“22 海通 05”、“22 海通 04”、“22 海通 C3”、“22 海通 03”、“22 海通 C2”、“22 海通 02”、“22 海通 C1”、“21 海通 09”、“20 海通 05”、和“17 海通 03”的信用等级为 AAA。

第十一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原海通证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未发生变动。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 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原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原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受托管理人按照《募集说明书》《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召开持有人会议审议债务承继相关事项。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发行人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存在异常。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4 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